

证券代码:300692

证券简称:中环环保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3146

债券简称:中环转 2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7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伯中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甘复兴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张伯雄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初步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审核并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同意提名程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程华女士在任职期间不领取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江永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并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辞职生效后，江永强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初步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审核并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同意提名马奕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马奕旺先生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与第三届董事会其他独立董事保持一致，即在任职期间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6 万元（税前）/年。

截至本公告日，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奕旺先生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备案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拟收购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有利于公司由固废处理向固危废综合处置产业领域延伸，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的交易价格基于评估结果，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价格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审字[2023]230Z367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20432 号《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收购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伯中先生、张伯雄先生、宋永莲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120 号中辰未来港 B1 座 23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 5、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3]230Z3675 号

《审计报告》

6、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20432 号《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济源市中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